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将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 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5月29日以书面送达和 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9年6月3日以通讯方式举行。应参与表决董事15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5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 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及更换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彭中天先生、邓峰先生和罗玫女士任期已满六年,将不再担任 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的相关职务,公司独立董事刘华女士因个人原 因已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具体详情请参见公司公告临2018-027)。鉴于以 上四位独立董事的离任将导致本公司独立董事低于法定人数,根据中国证监会 《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陶鸣成先生、张恒 先生、崔也光先生、崔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 见附件),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一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陶鸣成 先生、张恒先生、崔也光先生、崔欣先生同意被提名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独 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公司5位独立董事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公司提请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不超过 12.5 亿元的 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延长一年,即由截至 2019 年 6 月 7 日延长至 截至 2020 年 6 月 7 日。具体内容见本公司当日刊登的《关于延长自有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投资期限的公告》。公司 5 位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 (星期四)下午 2:30 在本公司三层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决议的第一项内容尚需提请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6月4日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陶鸣成先生,1959年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上海臻熙体育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百视通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优点互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首席执行官。

张恒先生,1970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编辑。现任北京爱奇艺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曾任北京电视台新闻中心副主任、总编室主任、影视剧中心主任。

崔也光先生,1957年出生,博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现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教授。曾任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会计学院院长兼大学校长助理、茂名石化实华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市大龙伟业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崔欣先生,1972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律师。现任北京市盈科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曾任北京市展达律师事务所律师。